

教育部：考生作弊将被通报单位加强复试考察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7/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F\\_c70\\_107499.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07/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F_c70_107499.htm) 在2007年研究生入学考试中，将建立考生考试诚信记录。该记录作为招生单位录取工作的参考，考生作弊情况将被通报给考生的工作单位或所在学校。从今天9时开始，应届本科毕业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考研预报名，昨天教育部全面部署2007年全国研究生招生工作，特别要求各报考点要认真做好培训工作，加强考场管理，加大对考试舞弊行为的查处力度，建立考生考试诚信记录。该记录将作为招生单位录取工作的参考，同时，考生作弊情况将被通报给考生的工作单位或所在学校。教育部还对200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部分学科门类初试科目进行了改革。调整了教育学、历史学、医学等三个学科门类的初试科目和内容，初试科目为三门，即：政治理论、外国语、专业基础综合，其中，专业基础综合科目满分为300分。三个学科门类中的大部分学科初试的专业基础综合科目实行统一命题。其他如体育学、考古学与博物馆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中药学等学科专业，其专业基础综合科目，可选用统一命题，也可由招生单位根据总体要求另行设置科目并自行命题，提倡招生单位之间联合命题。另外，教育部还进一步加强规范推荐免试生工作。规定了各类高校推荐免试研究生的限额，并加大对高素质人才的推免力度。教育部同时要求各研究生招生单位要通过加强复试，进一步考查学生的专业素质、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研究生复试时间、地点、科目、方式由招生单位

自定。复试办法和程序由招生单位公布。据介绍，复试一般在5月上旬结束。招生单位认为必要时，可再次复试。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在复试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成绩。教育部还要求各博士生招生单位把200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中的工作重心转移到提高质量上来。各招生单位要改革考试内容，把重点放在对考生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综合素质等方面的考查，把这些作为录取与否的关键性因素。据悉，200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将于2007年1月20日-21日举行。不在该规定日期举行的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正式报名时间为2006年10月10日-31日。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